

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8月21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宋存智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关于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

（二）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7）。

（三）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与公司及公司第一大股东未构成关联关系，具备独立性。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。

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8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30 日